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歷史學系

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系所評鑑 申復申請書

獨立評鑑 學門評鑑 學院評鑑

申復單位（請填寫受評單位名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

本文共 14 頁，填表日期：101 年 9 月 17 日

大專校院通識教育暨系所評鑑申復意見表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項目一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一)待改善事項</p> <p>【共同部分】</p> <p>1. 學士班與碩士班合開的課程，或碩士班與博士班合開的課程，在課程大綱中難以區分對於不同級別學生之要求，亦未有效區隔兩者的差異性。</p> <p>2. 學士班所培養的核心能力其中一項為「具備人文精神與世界觀」，實地訪評資料中亦提及該系外語能力之培養有待加強，然並未針對此二點開設相關課程。</p>	<p>【共同部分】</p> <p>1.本校鼓勵大碩、博碩合開課程。其課綱為全校一體適用，且需完整呈現。要求在「課程大綱」中區別對不同級別學生之要求，確有其難處。經查台大、政大、成大等校歷史系之合開課程，亦均未見有「課綱分級」之書寫。</p> <p>2.培養學生「具備人文精神與世界觀」，與外語能力是否有必然關係？或可再商榷。且委員指陳本系並未針對此開設課程。本系師長咸以為「具備人文精神與世界觀」，原本就可在各個不同課程中予以培養。再者，委員指出本系訪評資料提及學生外語能力可再加強，事實上本系經由自省後已經在加強。包括：本系已在 99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99.10.08)制訂學士班、碩士、博士班學生外語能力畢業檢核標準，確保學生外語能力之提升（參</p>	

			看本系「自評報告」附件 5-6-1)；其次，相關外語課程除校方開設各種語言課程之外，本系亦有「日本史學名著選讀」、「西洋史學名著選讀」；其他教師也經常使用外語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二)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針對跨班制合開之課程，加以區隔各級的學級目標，並在課程大綱上明確提出不同的課程要求，以達成培養各級核心能力的目標。尤其需注意碩、博士班的區別，前者以對所研究專題之文獻回顧整理及批評為主；後者則開發新議題，進行原創而有深度之研究，宜基於此區隔向學生提出不同的課程要求。	【共同部分】 1.本校鼓勵大碩、博碩合開課程。查目前國內並無訂定各級「學級目標」。台大、成大、政大等校歷史系跨班制合開之課程，亦均未見有「課綱分級」之書寫。惟本系教師在博碩合開課程中，對於博、碩士班研究生之課業要求，原本就有分別不同要求之規定。	
項目二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一)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系教師大多能設計靈活的教材或利用多元方式進行教學，雖能激發學生學習的興趣和啟發學生獨立思考的能力，然未看到培養或鼓勵學生主(自)動學習之相關機制。	【共同部分】 1.委員所指陳第 1 點意見，認為本系「未看到培養或鼓勵學生主(自)動學習之相關機制」，但委員在項目三「現況描述與特色」亦指出：「該系博士班除平時會向指導教授請益外，尚自組讀書會，呈現自主的讀書風氣」，二者顯有矛盾。事實上，本系自主性讀書	

		<p>3. 該系部分課程仍為學年必修課，有待考量與調整。</p>	<p>會，不僅博士班；碩士班與學士班均有自主讀書會。(以下尚有回覆) 3.本校已於 101 年 3 月 28 日(三)經本校第三次校課程委員會決議，全校均已改成學期課。評鑑當日已向委員報告。本學期即已全部沒有學年課。</p>	
<p><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p>		<p>(二)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設計與實施鼓勵或培養學生主(自)動學習的相關機制，以達到學生更好的學習成效。</p>	<p>【共同部分】 1.委員所指陳希望本系鼓勵學生主(自)動學習。查本系於接獲「101年度系所評鑑自評報告書書面審查待釐清問題」中第 3-2 項，曾問及：「自評報告 p.34：目前 3 種型態的研究生讀書會進行的有幾個？」當時回覆如下：(1) 由指導教授與研究生共同組成的讀書會：包括林○○老師、陳○○老師……等；(2) 研究生讀書會：博士生張○○、碩士生林○○、趙○○同學均各有組成自發性讀書會；(3) 「跨校性的滿文讀書會」，原由本系研究生鹿○○和台大研究生共同發起，已進行一年多。惟鹿同學因身罹重病，目前暫時停止運作，經詢問後，將俟其完全康復後恢復舉行。」又查當時待釐清問題只涉及「研究生」，而</p>	

		<p>2. 宜對學生學習採多元評量之方式給分，包括期中、期末考、口頭或書面報告、課堂討論或出席狀況等，以求客觀與公正。</p> <p>3. 宜考量將學年必修課調整為三學分的學期課，並邀請有相關專長的教師輪流或共同講授必修課程。</p>	<p>未回覆學士班部分。今一併敬覆如下：本系學士班亦有自主讀書會，包括：陳○○老師指導學生「資治通鑑讀書會」、「影視史學讀書會」；石○○老師指導學生「史記讀書會」；本系學會另有「常態性讀書會」，由學術股負責，定期邀請系上師長輪流擔任指導教師。</p> <p>2.委員指陳「學生學習宜採多元評量」等高見，惟委員於本項「現況描述與特色」亦已指出「該系教師之學習評量方式除期中、期末筆試外，亦有讀書心得與專題研究報告，此外，更採用口頭報告與電腦軟體實作等方式進行學生學習評量，機制良好」；又本系「自評報告」第 24、25 頁均有相關陳述。可見本系在學生學習方面本已採取「多元評量」等作法。</p> <p>3.本校已於 101 年 3 月 28 日(三)經本校第三次校課程委員會決議，全校均已改成學期課。</p>	
<p>項 目 三</p>	<p><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p>	<p>(一)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該系導師的設置人數與師生輔導時間，均稍嫌不足。</p>	<p>【共同部分】 1.委員指陳關於本系「導師的設置人數與師生輔導時間，均稍嫌不足」，顯</p>	

			<p>與事實不符，謹敬覆如下：本系學士班導師設置一班兩位導師、師生輔導及個別老師的「晤談時間」均依學校規定辦理，今再說明如下：</p> <p>(1) 本校有關導師配置，以學生人數每 50 人為配置 1 名導師為基準，各系得依實際需要分置 2 位導師共同輔導。導師人數配置標準：依據本校導師制實施細則第二條規定輔導學生之編組，依下列原則辦理：「一、院、系、所置主任導師一名。(2) 學士班以班為單位，每班置導師一人為原則；置二人時，其導師鐘點時數均分；大學部每班超過五十人時，得增置導師一人。(3) 博碩士班置導師一人，置二人時，其導師鐘點時數均分；如研究生總數每超過五十人時，得增置導師一人，以此累計。」導師輔導學生之規定每學期共計 36 小時，依據導師制施行細則第六條規定：「一、各系所每班每週應至少安排二小時之導師時間、或班級活動時間，並列入課程表送教務處課務組公告實施。二、導師輔導學生可透過班會、座談、討論、參觀、訪問、競技、休閒、交誼等多</p>	
--	--	--	--	--

		<p>4.課程地圖中之部分課程須與實際開設情形符實。</p> <p>【學士班部分】</p> <p>1.該系對於學士班學生在語言能力與跨學科能力的要求，稍嫌不足。</p>	<p>元化活動方式實施，或利用晤談等方式進行個別輔導」，無論是導師輔導時數及輔導方式可謂多元，各班導師之安排與輔導時間由各系依實際狀況調整。</p> <p>以上說明，敬請委員諒察！</p> <p>4.委員指陳本系「課程地圖中之部分課程須與實際開設情形符實」，查「課程地圖」為本系對於學生自入學至畢業之完整規劃，自應具體呈現，以彰顯本系教育目標之落實措施。「課程地圖」本是理念之概括，並非可以按圖索驥之索引，特別是每年開課情形亦不盡相同，如何能兼及「課程與實際開設情形符實」？但大致上而言，本系地圖中之「課程架構」本來就具體反應現狀。</p> <p>【學士班部分】</p> <p>1.委員指陳本系「對於學士班學生在語言能力與跨學科能力的要求，稍嫌不足」。本系業已在 99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99.10.08)制訂學士班、碩士、博士班學生外語能力畢業檢核標準。(參看本系「自評報告」附件 5-6-1)</p>	
--	--	---	---	--

		<p>2.跨系合作推動「應用史學學分學程」時，需注意「歷史學」與其他學科之角色關係。</p> <p>3.教師、在校生與畢業校友都對此學程持正面與肯定的態度，然該學程分成六大領域，涵蓋面廣博，易造成師資分散或聘任不易，影響其教學效果，有待廣加討論，重新聚焦。</p> <p>4.史學應用課程如多媒體產業等，較缺乏有實務經驗之授課教師。</p> <p>【碩士班部分】</p> <p>1.該系每周四定期舉辦學術會議的立意與設計均佳，然學生出席意願與參與度有待提升。</p> <p>2.對於碩士班學生的外語力，有待規定</p>	<p>本系所規劃「應史學程」，即強調「跨學科能力」。</p> <p>2.委員所指陳第 2.3.4 點均與「應史學程」有關。本系學程並非「學位學程」，而是「學分學程」，並不屬於本次評鑑範圍。委員指陳對於本系「應史學程」發展之高見，本系原本就在檢討改善中，但終究不是本次評鑑範圍。敬請委員諒察！</p> <p>【碩士班部分】</p> <p>1.委員指陳本系「該系每周四定期舉辦學術會議的立意與設計均佳，然學生出席意願與參與度有待提升」。查本系週四下午「研究生講座」，深獲學生喜愛與肯定，平均出席率均在 8 成左右（某些場次甚且爆滿）。委員所言顯與事實不符。似不應將個別學生在晤談時的反應擴大為本系研究生的普遍心態。此說顯然打擊本系努力提升學術活動之用心。</p> <p>2.委員指陳本系「對於碩士班學生的</p>	
--	--	--	---	--

		<p>設為畢業門檻。</p> <p>【博士班部分】</p> <p>1.該系博士班學生申請國科會、中研院、教育部等國際交流獎助學金或參與國際學術交流者，稍嫌不足。</p> <p>2.對於外語能力的要求及規範須要確實的制訂與執行。</p>	<p>外語力，有待規定設為畢業門檻」。查本系研究生畢業外語能力已列入畢業檢定門檻規定，參看本系「自評報告」附件 5-6-1。以上說法顯與事實不符。</p> <p>【博士班部分】</p> <p>1.委員指陳本系「博士班學生申請國科會、中研院、教育部等國際交流獎助學金或參與國際學術交流者，稍嫌不足」。查本系博士班每年均有研究生申請該系博士班學生申請國科會、中研院、教育部等國際交流獎助學金或參與國際學術交流者（參看本系「自評報告」第 49-50 頁），評鑑當日，委員們對於本系研究生學術表現多所肯定，不知為何反在「報告書」中表示「稍嫌不足」？此說顯與事實不符。</p> <p>2.委員指陳本系博士班「對於外語能力的要求及規範須要確實的制訂與執行」。查本系研究生畢業外語能力已列入畢業檢定門檻規定，參看本系「自評報告」附件 5-6-1。以上說法顯與事實不符。</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p>(二)建議事項</p> <p>【共同部分】</p>	<p>【共同部分】</p>	

	<p>■ 要求修正事項</p>	<p>1.宜增加導師人數與師生間的聯繫，除能給予生活上的關切，在學生生涯規劃選課上，更能提供充分的協助。</p> <p>2.宜擴大與臺灣史研究所之合作機制，以豐富臺灣史的課程內容。</p> <p>4.宜因應授課教師的變動隨時修正課程地圖，以符實際開課情形。</p> <p>5.宜增加訓練學生閱讀外文史料，以強化其外文能力。</p> <p>【學士班部分】</p> <p>1.宜鼓勵學生進行跨系選課，以培養跨學科能力，且宜再提升外語能力之基本要求，以因應時代需求。</p> <p>2.宜擴大規劃應用史學學分學程，且同時以「歷史學」為主、其它學科為輔的模式開課。</p> <p>3.且重新聚焦應用史學學分學程之領</p>	<p>1.本系導師人數已依學校規定辦理；師生聯繫密切，均已詳見本系「自評報告」，本項意見顯與事實不符。</p> <p>2.本系目前已與台灣史研究所密切合作；同時亦聘任中研院教師（康○教授），強化本系台灣史課程（台灣民間宗教發展史）。</p> <p>4.「課程地圖」本是理念之概括，並非可以按圖索驥之索引，特別是每年開課情形亦不盡相同，如何能兼及「課程與實際開設情形符實」？但大致上而言，本系地圖中之「課程架構」本來就具體反應現狀。</p> <p>5.本系授課教師原本就多有使用外文史料以強化學生外文能力者。</p> <p>【學士班部分】</p> <p>1.本系原本就鼓勵學生跨系選課，學生亦能自主學習，選擇跨系課程。外語能力已在 100 年列入本系畢業門檻。</p> <p>2.第 2.3.4 點均與「應史學分學程」有關，本系均持續改善中。惟「學分學程」並不屬於本次評鑑範圍。</p>	
--	-----------------	--	---	--

		<p>域且定期與學生進行公聽會形式討論，以取學生意見，並評估該系與校內其他科系最能共同發揮與配合的專長，相互結合。</p> <p>4.宜考慮增聘「技術級教師」，提供學生實務經驗的訓練，讓史學的致用目的，得以有現代化的效能。</p> <p>【碩士班部分】</p> <p>1. 宜鼓勵學生參加學術討論會，若為書報討論或計畫論文之發表會議，可考量建立出席的考核制度。</p> <p>2. 宜對外語能力有明確規定，全面提升學生之外語能力，以適應國際化需求。</p> <p>【博士班部分】</p> <p>1. 宜多鼓勵學生申請國科會、中研院、教育部等國際交流獎助學金，並多參與國際學術交流。</p>	<p>【碩士班部分】</p> <p>1.委員本項建議均為本系早已著手進行之工作。本系研究生畢業前必須填寫「研究生學術審核表」，詳細填寫所參與之「學術活動」，以作為考核之依據。資料詳見「自評報告」之「附件3-3-6」。本項建議顯與事實不符。</p> <p>2.本系研究生外語能力已列入畢業門檻。本項建議顯與事實不符。參看本系「自評報告」附件5-6-1。</p> <p>【博士班部分】</p> <p>1.委員建議本系博士班學生宜多「申請國科會、中研院、教育部等國際交流獎助學金，並多參與國際學術交流。」經查(1)本校國際處每學期皆就赴外研習獎補助及交流研修訊息透</p>	
--	--	--	---	--

		<p>2. 宜確實執行與落實外語能力，以利學術增能與國際交流。</p>	<p>過公告、發函、個別轉知、辦理說明會等多元方式加強校內宣傳。本系近五年亦多有申請中華發展基金會獎學金赴大陸進行相關領域研究交流，共計 2 人次。近五年教育部學海築夢獎學金本系亦有 2 人；本校校內赴外獎學金計翻譯所 13 人、歷史系 3 人。(2) 本系博士生近五年榮獲研究計畫獎助，另參看「自評報告」頁 49~50「表 4-4-2」。</p> <p>2. 本系研究生外語能力已列入畢業門檻。本項建議顯與事實不符。參看本系「自評報告」附件 5-6-1。</p>	
<p>項 目 四</p>	<p><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p>	<p>(一)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教師除了教學備課之外，須要更多專注的學術研究時間，然該系未見設有副教授休假研究的制度。</p>	<p>【共同部分】 1. 委員指陳本系「未見設有副教授休假研究的制度」，該項制度屬於校級措施，非本系所能「改善」。查本校教授休假研究辦法所稱教授，係指經教育部審查合格之本校專任教授。另查各國立大學所訂定之教師休假研究規定，亦幾乎均係以教授等級為申請資格。然為提昇本校學術研究水準，本校教師尚可依本校教師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辦法等相關規定，以</p>	

			<p>下列多元管道由系所推薦或教師自行申請方式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p> <p>(1) 系(科、所及學位學程)發展需要推薦或指派。(2) 申請國科會或其他政府機關、學術研究機構補助。(3) 與本校訂有學術合作協議書之外國大學或學術機構進行學術交流。(4) 選送教師赴國外頂尖大學訪問、進修或參與研究。</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二)建議事項</p> <p>【共同部分】</p> <p>1. 宜視實際情形評估考量，訂定副教授休假研究的制度，以因應當前學術快速發展，支援該系教師在學術市場的競爭力。</p>	<p>【共同部分】</p> <p>1. 「訂定副教授休假研究制度」，並非系所權限。</p>	
項目五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一)現況描述與特色</p> <p>【共同部分】</p> <p>該系以培育國內中學歷史師資為主要培養場所為特色，長期以來，負責培育國家中學師資。自教育部在十多年前開放師資培育多元化政策後，該系面臨轉型問題，在外在環境的衝擊下，原先的特色逐漸淡化與模糊。為因應此一轉型，該系乃推出「應用史學學分學程」。</p>	<p>【共同部分】</p> <p>委員「評鑑報告書」兩度形容本系原先特色「逐漸淡化與模糊」(參見報告書第4頁和第10頁)，讓本系師長咸感困惑難解。五年前本系接受第一週期評鑑，當時評鑑委員要求本系需因應大環境變遷，朝向「多元化方向」發展，不應只著重「師資培育」特色。近五年來，本系業已朝向當時委員們</p>	

		<p>該系針對畢業生進行生涯發展追蹤，目前透過系辦公室與配合該校「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師培處就業輔導組」、「公關室校友服務組」等單位，建立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之機制，並據以做為檢討教育目標之依據。</p> <p>該系自 95 年起開始函寄「系友現狀調查問卷」，追蹤自 92 年度起學士班與碩、博士班之畢業系友現況，以建立系友追蹤聯繫之管道，做為改善課程結構與調整發展方向之重要參考。問卷之內容分為：「基本資料」、「現狀」、「就業狀況」、「目前就業是符合所學專長」、「是否知道目前母校所提供的就業資訊管道」、「是否需要母校提供就業資訊或協助」及「建議事項」等七項。然由於回收率過低，乃改以該系行政人員透過電話聯繫，將問卷改採口頭詢問方式進行電話訪談，以取得較為理想的回覆率，讓該系能夠更確實掌握系友們的實際動態。</p>	<p>建議而努力調整方向。惟本次評鑑，委員卻又質疑本系「原先的特色逐漸淡化與模糊」。委員高見，確實令本系同仁感到困惑而難以適從。特此補充說明。</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二)待改善事項</p> <p>【博士班部分】</p> <p>1. 該系博士班畢業生就業追蹤資料建置有所不足。</p>	<p>【博士班部分】</p> <p>1.本系針對民國 92 年以前和以後博士班畢業生流向，均早已建置完整檔案</p>	<p>附件 5-1 台師大歷史系歷年研究所畢業生流向調查</p>

			資料，並分見於本系「自評報告書」第 52-59 頁。(另參附件 5-1)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三)建議事項 【博士班部分】 1. 宜儘速建置博士班畢業生就業追蹤資料檔，以確實掌握畢業生動態。	【博士班部分】 1.本系針對民國 92 年以前和以後博士班畢業生流向，均早已建置完整檔案資料。每位研究生流向均確實掌握中(參看附件 5-1)。	附件 5-1 台師大歷史系歷年研究所畢業生流向調查

(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因應個資法，本會將部分資訊以○取代